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转股代码：191598　转股简称：法兰转股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及子公司在高空作业平台领域的优质客户，信誉良好，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笔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

● 本次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与租赁公司合作，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的模式销售公司（或子公司）的高空作业平台产品，并就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该担保额度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融资租赁是指通过租赁公司将公司（或子公司）设备融资租赁给客户，公司（或子公司）将按产品销售合同约定及时从租赁公司获得货款，客户在租赁期限内分期将融资租赁费支付给租赁公司。

针对具体项目，公司（或子公司）、租赁公司及客户（承租人）三方签订设备买卖合同，由公司（或子公司）将设备出售给租赁公司。租赁公司与客户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设备租赁给客户，客户分期将租赁费支付给租赁公司。如果客户不能如期履约付款，公司（或子公司）将承担回购担保责任，并要求客户就该融资租赁项下的回购担保提供必要的反担保措施。

《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或子公司）在高空作业平台业务范围内的优质客户，具体由公司（或子公司）根据业务情况，向合作银行进行推荐并完成认证。公司与上述担保对象无关联关系，本次合作为非关联交易。被担保人主要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1）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2）具备相关经营资质，与公司过往合作记录良好；

（3）完成公司指定的销售任务；

（4）公司根据管理要求补充的其他条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2、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3、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担保额度：以各客户的融资额为限，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

5、反担保措施：公司要求客户或其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

具体内容以公司、子公司实际与合作银行、客户等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对外担保的风险管控措施

公司（或子公司）对客户的选择将严格把控，及时了解客户的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并要求客户就融资租赁项目提供必要的反担保措施，降低担保风险。

1、公司负责对纳入担保范围的客户的资质进行审核和推荐，确保加入进来的经销商信用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2、指定银行及授信额度下的融资用途限于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采购货款；

3、公司要求客户或其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公司将谨慎判断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及反担保提供方实际担保能力。公司为客户履行担保责任后，在承担保证范围内，依法享有追偿权。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或子公司）拟与租赁公司合作，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模式销售公司（或子公司）高空作业平台产品，并就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有利于公司（或子公司）更好地拓展新生产品的经营销售，有利于扩大公司（或子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和经济效益。同时对于客户（承租人），可以利用公司良好的资信等级和高质量的成熟产品，取得租赁公司较低资金成本的融资租赁资金支持。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高空作业平台业务开拓。公司严格筛选担保对象，且存在反担保措施，整体风险可控。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没有出现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公司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不会导致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2020 年实际担保情况

2020 年度法兰泰克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情况：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 23,380.90 万元，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99%，担保均无逾期情况发生。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参与供应链融资的高空作业平台客户所支付的货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9.99 万元，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01%，无逾期情况发生。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1-031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转股代码：191598　转股简称：法兰转股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受托金额：最高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授权期限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5 号）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300,000 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5,140,808.5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26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暂时闲置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金额 377.9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317.80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收益 269.82 万元；银行利息收入净额（扣除银行手续费）9.64 万元，期末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为 30,159.70 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逐步投入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投向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单笔投资金额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时间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0）。

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3.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6）。

综上，2020 年公司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3.6 亿元。

为统一管控资金使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延长前述董事会授权有效期至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同时将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 3.2 亿元调整为 2.9 亿元。除前述变更外，其余事项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一）管理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利用率并节省财务费用，同时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本次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2.9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金额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时间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主要投向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

（四）投资授权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由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独立意见、核查意见，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所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可能存在变动。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现金管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3,259.40	289,645.14
负债总额	166,290.22	168,53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939.90	121,083.05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1.42	4,053.04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62,997.40 万元，公司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3.95%，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46.03%。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有息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延长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可能存在变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9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9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合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2.9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有利于公司资金统筹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运营、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本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9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一事表示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0	12,000.00	148.66	5,000.00
合计		17,000.00	12,000.00	148.66	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5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9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7,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00	
总理财额度				36,000.00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1-032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转股代码：191598　转股简称：法兰转股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香港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同意 EUROCRANE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欧元。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对公司以前年度经营业绩不产生影响。详情如下：

一、变更概况

香港子公司设立于 2017 年 10 月，成立至今均采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香港子公司是公司海外贸易及投融资的主要平台，公司通过香港子公司持有 Eurocrane Austria Holding GmbH（法兰泰克奥地利控股公司）股权。考虑到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情况，主要资产和负债均为欧元计价。为客观准确反映香港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审慎研究，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香港子公司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欧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因此次变更记账本位币对于以前年度列报净利润的累积影响的追溯不切实可行，故本次记账本位币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香港子公司是公司海外贸易及投融资的主要平台，将香港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欧元，有利于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反映香港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变更香港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事宜。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以欧元作为香港子公司记账本位币，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香港子公司的财务信息和经营情况。本次香港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03966　公司简称：法兰泰克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金红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雪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96,451,359.18	2,832,593,954.59	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0,830,469.30	1,169,399,036.18	3.5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30,389.29	28,831,606.29	40.5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2,372,795.42	202,632,643.41	3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08,572.22	6,236,415.33	11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11,716.41	3,548,316.85	19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0.62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3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3	1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2,99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1,965.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0,017.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678,120.93	
合计	3,196,855.8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5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红萍	48,724,312	22.84	0	质押	26,485,000	境内自然人
陶峰华	29,962,896	14.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志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884,688	13.07	0	质押	16,1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健	4,245,540	1.9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新革	2,986,713	1.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马云微	2,344,700	1.1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季铁军	2,119,050	0.9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沈菊林	1,711,700	0.8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淑艳	1,563,650	0.7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玲珑	1,560,000	0.7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金红萍	48,724,312	人民币普通股	48,724,312			
陶峰华	29,962,896	人民币普通股	29,962,896			
上海志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884,688	人民币普通股	27,884,688			
刘健	4,245,540	人民币普通股	4,245,540			
王新革	2,986,713	人民币普通股	2,986,713			
马云微	2,34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4,700			
季铁军	2,119,050	人民币普通股	2,119,050			
沈菊林	1,7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1,700			
李淑艳	1,563,650	人民币普通股	1,563,650			
张玲珑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红萍、陶峰华为夫妻关系，二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2.84%、14.05%的股份，同时通过上海志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3.07%的股份。金红萍、陶峰华二人共同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49.96%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得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6,382,309.97	4,400,323.62	45.04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70,204.95	572,132.19	87.06	主要系新增长期待摊项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8,071,386.85	55,267,521.51	-31.11	主要系年终奖金报告期内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1,519,922.03	39,667,430.23	-70.96	主要系税金在报告期内缴纳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272,372,795.42	202,632,643.41	34.42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211,707,150.74	160,790,266.70	31.67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15,684,608.50	9,144,472.73	71.52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加大所致
财务费用	1,163,809.77	-4,990,187.31	-123.32	主要系计提了可转换债券利息费用所致
其他收益	2,262,993.21	5,575,518.89	-59.41	主要系报告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565,779.49	558,720.45	180.24	主要系现金管理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72,987.34	100	主要系去年同期存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061,202.59	-4,206,912.02	74.77	系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74,585.66			主要系合同资产减值转回所致
营业外收入	940,117.92	66,656.97	1,310.38	主要系新增了递延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330,100.01	1,454,551.36	-77.31	主要系去年同期新冠疫情物资捐赠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30,389.29	28,831,606.29	40.58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04,409.64	43,861,762.52	-360.60	主要系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210.79	-32,453,363.16	98.14	主要系去年同期有归还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红萍
日期	2021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1-022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转股代码：191598　转股简称：法兰转股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 年度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兰泰克"或"上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9 亿元人民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相互提供担保。

● 2020 年度法兰泰克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总额 23,380.90 万元，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99%。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情况概述

基于生产经营需要，法兰泰克及公司 2021 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 19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在前述授信最高额度内，法兰泰克及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全部结束为止，担保范围包括实际发生的授信额度本金及相关利息。具体以办理实际业务时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该议案已经法兰泰克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办理具体的授信申请、担保业务，包括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该授权有效期从法兰泰克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法兰泰克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庞金路
法定代表人	钱红伟
经营范围	起重机械（轮式、履带式起重机械除外）、钢结构件的生产、安装、改造和维修服务；起重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7,609.17 万元、总负债 11,308.78 万元、净资产 16,300.4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261.32 万元、净利润 2,243.39 万元。

（二）苏州一桥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一桥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1288 号
法定代表人	费城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及销售；传动设备及其金属配套设备，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持有其 60%股权，自然人费忠才、费城合持有其 2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31.68 万元、总负债 1,378.37 万元、净资产 653.31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44.02 万元、净利润 178.10 万元。

（三）法兰泰克（苏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法兰泰克（苏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住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市东路北侧 86 号
法定代表人	钱红伟
经营范围	起重机械、建筑机械、工程机械、港口机电设备、立体仓库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公共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激光技术发装备、智能机电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物联网系统开发；云计算软件开发；机电项目工程；从事本公司自产产品和同类产品的租赁、安装、改造、维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机电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613.59 万元、总负债 9,804.19 万元、净资产 2,809.4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76.98 万元、净利润 319.62 万元。

（四）Eurocrane Austria Holding GmbH

被担保人名称	Eurocrane Austria Holding GmbH
住所	奥地利维也纳 Rockhgasse 6, 4. Stock
法定代表人	Hannes Martin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通过法兰泰克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9,561.11 万元、总负债 25,650.04 万元、净资产 13,911.0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3,282.43 万元（EAH 作为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利润来源于投资收益）。

（五）Voith-Werke Ing.A.Fritz Voith Gesellschaft m.b.H. & Co.KG.,

被担保人名称	Voith-Werke Ing.A.Fritz Voith Gesellschaft m.b.H. & Co.KG.,
注册办事处	奥地利林兹特劳恩，Ganglgut 大街 13 号
执行董事	Jin Hongping, Andreas Lackner
经营范围	特种起重机及物料搬运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安装及售后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间接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4,285.28 万元、总负债 21,327.85 万元、净资产 2,957.4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217.60 万元、净利润 2,797.62 万元。

（六）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 2 楼 B2197 室
法定代表人	徐一军
经营范围	生产：起重机、水工金属结构部件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批发、零售：电站专用设备，环保设备，起重运输及建筑工程机械，自动化控制系统；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3,172.79 万元、总负债 23,078.47 万元、净资产 10,094.3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053.30 万元、净利润 3,787.28 万元。

（七）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	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中央花苑 243 号
法定代表人	陶峰华
经营范围	高空作业平台设备的研发、销售；起重机械设备、液压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研发、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165.38 万元、总负债 2,753.90 万元、净资产 4,411.49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86.25 万元、净利润-540.43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在申请综合授信的最高额度内，法兰泰克及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全部结束为止，担保范围包括实际发生的授信额度本金及相关利息。具体以办理实际业务时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法兰泰克及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9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并在该额度范围内相互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担保行为。担保对象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法兰泰克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本次申请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主要是为公司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来源，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法兰泰克及合